

附件 2:

恒口示范区 2022 年特岗教师招聘面试资格复审 人员承诺书（一）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特岗办：

本人_____（姓名），_____（性别），身份证号为：_____，报考恒口示范区 2022 年_____（学段学科）特岗教师。本人承诺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向恒口示范区特岗办提供符合本人报考岗位条件的_____（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等，由承诺人根据所缺材料选择填写）原件和复印件。逾期不能提供，同意取消本人 2022 年特岗教师聘用资格。

承诺人（签名）：

2022 年 月 日

说明：面试资格复审时，考生暂时不能提供毕业证、学位证的应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登陆学信网打印）和相关证明，或暂时不能提供教师资格证的，均应承诺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提交拟聘岗位要求的毕业证、学位证和教师资格证。凡逾期不能提供的，取消聘用资格，已经聘用的解除聘用合同。

恒口示范区 2022 年特岗教师招聘面试资格复审 人员承诺书（二）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特岗办：

本人_____（姓名），_____（性别），身份证号为：_____，报考恒口示范区 2022 年_____（学段学科）特岗教师。因疫情原因，本人暂未取得_____（学段学科）教师资格证，本人承诺在 2023 年 8 月 31 日前向恒口示范区特岗办提供符合本人报考岗位条件的教师资格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所有材料必须合法真实有效）。逾期不能提供，同意依规予以解聘。

承诺人（签名）：

2022 年 月 日

说明：现场资格审查时，考生确因疫情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应提供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出具的“受疫情影响”为“是”的相关证明材料，并承诺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前提提交拟聘岗位要求的教师资格证。凡逾期不能提供的，取消聘用资格，已经聘用的解除聘用合同。